

# 广东顺德生命安全体验中心(顺德区应急救援综合基地一期项目)培训中心装修工程

## 项目委托代理协议

采购人：佛山市顺德区应急管理局

采购代理机构：佛山市优建工程顾问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2 年 4 月 25 日

# 项目委托代理协议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佛山市顺德区应急管理局

乙方（采购代理机构）：佛山市优建工程顾问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甲方自愿将广东顺德生命安全体验中心（顺德区应急救援综合基地一期项目）培训中心装修工程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采购。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，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，在甲方委托范围内依法组织政府采购工作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。

## 第一条 委托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广东顺德生命安全体验中心（顺德区应急救援综合基地一期项目）培训中心装修工程
2. 预算金额：总金额为人民币 3796319.21 元

##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

1. 编制、发售、解释采购文件；
2. 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制定媒体上发布采购信息公告；
3. 供应商资格审查（邀请招标等方式时采用）；
4. 定制评审办法、步骤、标准；
5. 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（磋商、谈判、询价小组）；
6. 邀请纪检有关部门现场监督；

7. 落实评审地点，主持评审活动，并做好评审记录；
8. 组织评审工作；
9. 整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及有关部门；
10. 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、成交公告，发送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；
11. 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；
12. 采购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；
13. 组织履约联合验收事项；
14.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。

### **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**

1. 甲方应指定一名采购人代表，代表甲方与乙方处理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。
2.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用户要求书，包括详细的技术规格，参数及要求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。
3. 甲方应对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予以审核并签字确认。
4. 甲方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、合理的要求，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品牌，不得提出含有倾向性、限制性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的要求。
5. 甲方依据有关规定可派一名采购人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，但不得非法干预、影响评审方法的确定、评审过程和结果。
6. 甲方有权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（成交）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。

7. 甲方有权对乙方组织的采购活动进行监督。
8. 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。
9. 甲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。

#### **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**

1. 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，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。
2.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采购方案。
3.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采购文件，并报甲方确认。
4. 乙方应满足甲方合法、合理要求，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绝。
5. 乙方可以依据需要或根据规定，就采购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供应商意见。
6. 乙方应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。
7. 乙方应依法及时答复甲方委托范围内的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。
8. 乙方应当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。
9. 乙方可依法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。
10.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。

#### **第五条 委托协议的变更和终止**

甲乙双方的协商一致的情况下，可以在采购法合同法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，如作出变更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；如果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，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的，应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本协议。

#### **第六条 有关费用**

1. 乙方承担组织项目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。

2. 乙方根据国家发改委“发改价格【2002】1980号文”和国家发改委“发改价格【2011】534号文”的规定，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下浮20%收取。

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，按“工程”类别计算。

服务收费标准(费率)

中标金额(万元)	服务类型		
	货物招标	服务招标	工程招标
100以下	1.5%	1.5%	1.0%
100-500	1.1%	0.8%	0.7%
500-1000	0.8%	0.45%	0.55%
1000-5000	0.5%	0.25%	0.32%
5000-10000	0.25%	0.1%	0.2%
10000-100000	0.05%	0.05%	0.05%
100000以上	0.01%	0.01%	0.01%

注：以上费用均由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负责，其中包括专家费及代理服务费。

### 第七条 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，否则，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，由违约方承担。

### 第八条 其他

1.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。本协议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。

2.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解决。

甲 方：佛山市顺德区应急管理局

乙 方：佛山市优建工程顾问

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或授权代表：

或授权代表：

项目经办人：

项目经办人：

日 期：2022 年 4 月 25 日

日 期：2022 年 4 月 25 日